

2023 年度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与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镇化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参与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负责综合指导协调全区城镇化工作。

（三）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组织拟订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的监督管理和相关企业资质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四）负责区管取得施工许可限额以上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并组织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五）贯彻落实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督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和施工图审查的监督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民用建筑结合修建人防工程的管理工作。

（六）贯彻落实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城市市政公用事业行业管理工作。根据区政府城市道路发展规划制定城市道路年度建设计划。负责制定区管市政道路的年度养护维修计划。负责区管市政道路、桥梁、人行道板、路沿石、无障碍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并对养护、维修的质量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经批准挖掘的区管市政道路的竣工检查验收工作。指导检查考核街道、社区街巷的道路硬化工作。负责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管网配套规划建设及运行管理（中心城区除外）。负责城镇污水处理的监督管理。负责污泥处理处置的监督管理。指导全区海绵城市、综合管廊等设施建设工作。负责全区燃气（管道天然气除外）管理工作。

（七）参与大型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工程建设前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全区年度重点工程项目计划及各类城建项目的前期论证、工程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管理和基本建设程序管理。

（八）负责全区建筑节能和科技教育工作。负责绿色建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组织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新技术、新

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开发、认定、推广和应用工作。负责全区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

（九）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村镇建设管理、监督、考核工作。参与全区美丽乡村建设督导、考核工作。指导全区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全区村镇建筑工匠培训管理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相关工作。

（十）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管和行业指导。负责辖区内保障性住房资格审核、上报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老旧小区、棚户区等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年度计划，并对计划实施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

（十一）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编制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对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且确需实施房屋征收的，组织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组织论证并公布征收实施方案。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回迁结算、征收数据信息统计和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三）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省、市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

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部门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6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建筑市场监管科、村镇建设科、新型城镇化办公室、城市建设科、住房保障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44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579.0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8.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433.2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529.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0.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273.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19.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019.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8,019.15	总计	62	38,019.1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8,019.15	38,01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87	39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5	37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79	349.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7	20.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9	6.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18.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18.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26	178.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26	178.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26	178.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33.29	2,433.29					
21103	污染防治	2,433.29	2,433.29					
2110301	大气	947.26	947.26					
2110302	水体	1,486.04	1,486.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29.59	13,529.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13.41	3,313.41					
2120101	行政运行	3,134.63	3,134.6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8	52.8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5.90	125.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2.10	252.1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2.10	152.1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9.93	69.9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9.93	69.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79.07	9,579.0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85.94	3,585.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93.13	5,993.1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5.08	315.0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5.08	315.08					
213	农林水支出	200.75	200.7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6.70	186.7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86.70	186.7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5	14.0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5	1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73.38	21,273.3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957.43	20,957.4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64.00	264.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1.00	9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602.43	20,60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95	29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95	296.9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00	19.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00	19.00					
229	其他支出	8.00	8.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99	其他支出	8.00	8.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00	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019.15	3,989.71	34,02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87	39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5	37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79	349.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7	20.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9	6.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18.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18.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26	178.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26	178.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26	178.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33.29		2,433.29			
21103	污染防治	2,433.29		2,433.29			
2110301	大气	947.26		947.26			
2110302	水体	1,486.04		1,486.0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29.59	3,118.63	10,410.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13.41	3,118.63	194.78			
2120101	行政运行	3,134.63	3,118.63	16.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8		52.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支出	125.90		125.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2.10		252.1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支出	152.10		152.1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9.93		69.9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9.93		69.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9,579.07		9,579.0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85.94		3,585.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93.13		5,993.1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5.08		315.0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5.08		315.08			
213	农林水支出	200.75		200.7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6.70		186.7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86.70		186.7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5		14.0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5		1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73.38	296.95	20,976.4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957.43		20,957.4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64.00		264.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1.00		9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602.43		20,60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95	29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95	296.9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00		19.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00		19.00			
229	其他支出	8.00		8.00			
22999	其他支出	8.00		8.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00		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44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579.0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5.87	39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8.26	178.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33.29	2,433.2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529.59	3,950.52	9,579.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75	200.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273.38	21,273.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00	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19.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019.15	28,440.08	9,579.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019.15	总计	64	38,019.15	28,440.08	9,579.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8,440.08	3,989.71	24,45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87	39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5	37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79	349.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7	20.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9	6.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18.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18.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26	178.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26	178.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26	178.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33.29		2,433.29
21103	污染防治	2,433.29		2,433.29
2110301	大气	947.26		947.26
2110302	水体	1,486.04		1,486.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50.52	3,118.63	831.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13.41	3,118.63	194.78
2120101	行政运行	3,134.63	3,118.63	16.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8		52.88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5.90		125.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2.10		252.1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2.10		152.1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9.93		69.9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9.93		69.9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5.08		315.0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5.08		315.08
213	农林水支出	200.75		200.7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6.70		186.7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86.70		186.7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5		14.0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5		1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73.38	296.95	20,976.4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957.43		20,957.4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64.00		264.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1.00		9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602.43		20,60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95	29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95	296.9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00		19.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00		19.00
229	其他支出	8.00		8.00
22999	其他支出	8.00		8.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00		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81.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2.30	30201	办公费	22.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5.20	30202	印刷费	4.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6.55	30203	咨询费	0.4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89.37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9.79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97	30207	邮电费	6.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2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3	30211	差旅费	7.5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3.4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0	30215	会议费	0.28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4.6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4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2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98.62	公用经费合计					191.09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579.07	9,579.07		9,579.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79.07	9,579.07		9,579.0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79.07	9,579.07		9,579.0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85.94	3,585.94		3,585.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93.13	5,993.13		5,993.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2					1.12	1.12					1.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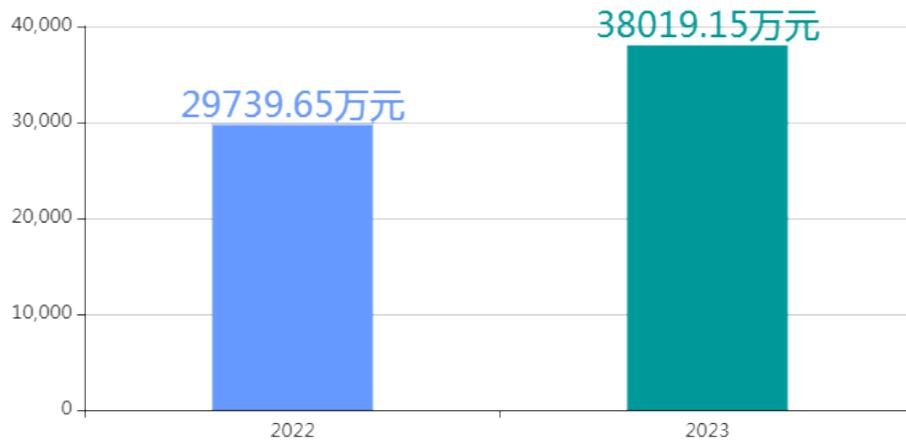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019.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79.5 万元，增长 27.84%。主要是 2023 年人员及工资变动，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道路维护费和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等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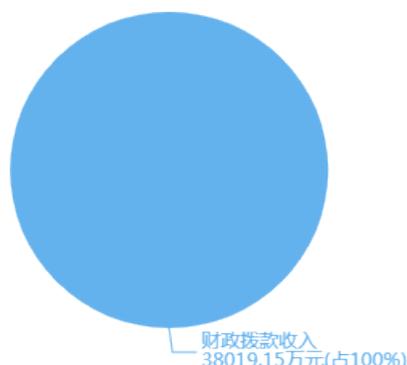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8,019.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019.1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8,019.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8,279.5 万元，增长 27.84%。主要是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道路维护费和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等项目资金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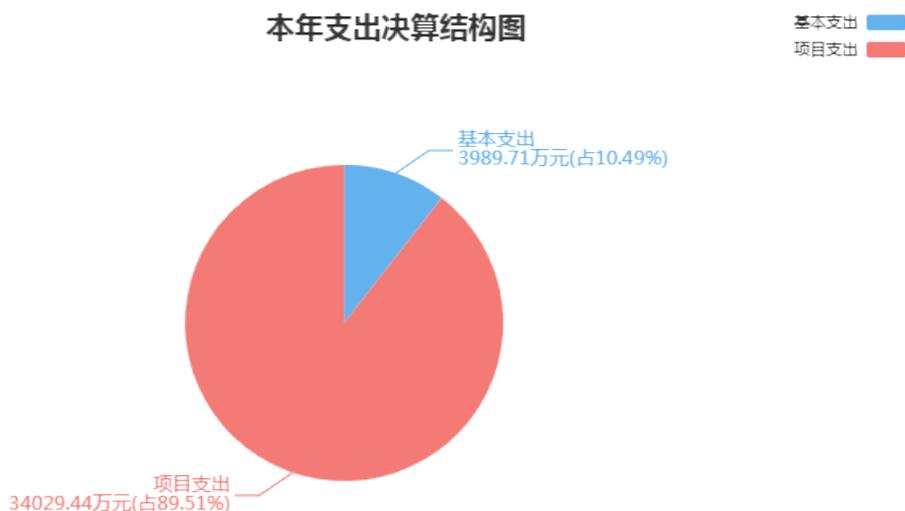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8,019.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9.71 万元，占 10.49%；项目支出 34,029.44 万元，占 89.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989.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85.98 万元，增长 17.22%。主要是 2023 年人员及工资变动导致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34,029.4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7,693.52 万元，增长 29.21%。主要是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道路维护费和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等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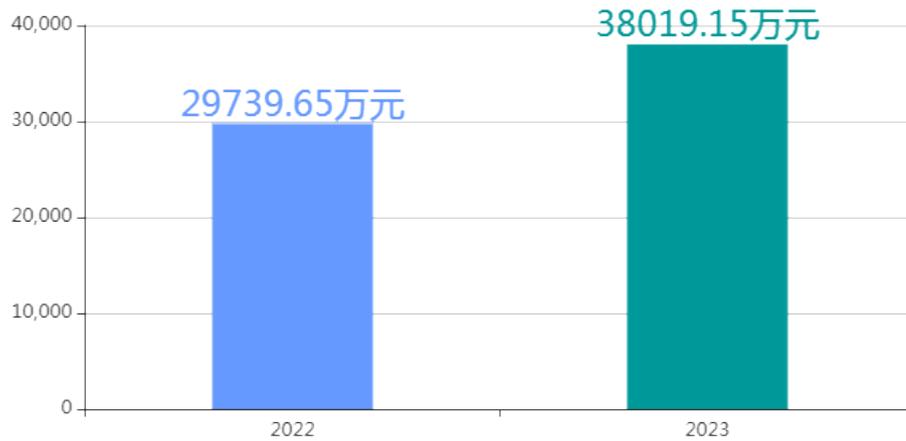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8,019.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279.5 万元，增长 27.84%。主要是 2023 年人员及工资变动，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道路维护费和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等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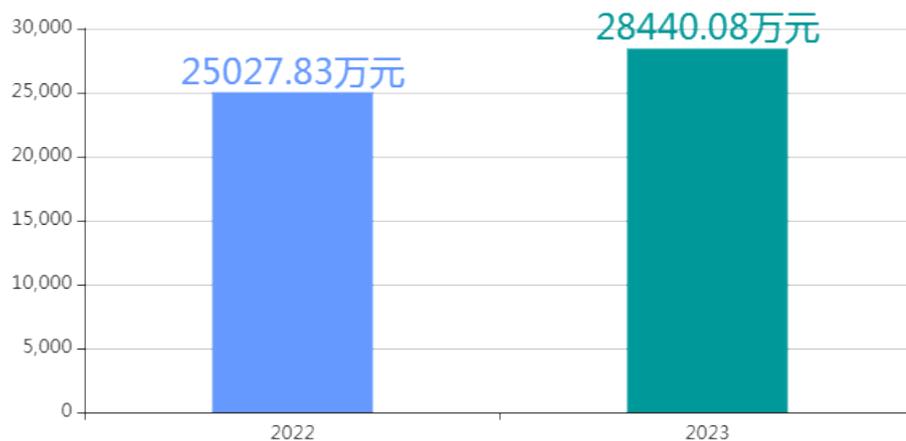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40.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4.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12.25 万元，增长 13.63%。主要是小型污水设备服务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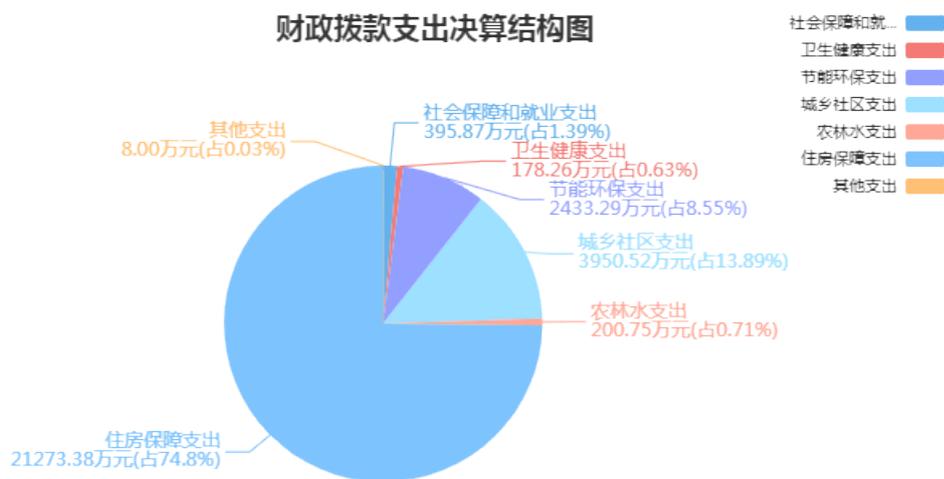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40.08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5.87 万元，占 1.3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8.26 万元，占 0.63%；节能环保（类）支出 2,433.29 万元，占 8.55%；城乡社区（类）支出 3,950.52 万元，占 13.89%；农林水（类）支出 200.75 万元，占 0.71%；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73.38 万元，占 74.8%；其他（类）支出 8 万元，占 0.0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9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4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0.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心城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改造补助、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上级资金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

员及养老缴纳基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9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为人员变动临时性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97万元，支出决算为1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及社保缴纳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0.97万元，支出决算为178.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及医疗缴纳基数增加。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147万元，支出决算为94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4.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清洁取暖补助项目增加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0.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项目。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2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优秀考核奖、增资部分未列入年初预算。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水电暖及物业补助支出减少。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项目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支出减少。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巡查项目支出减少。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9.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城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改造补助项目支出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项目增加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增加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减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增加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1,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0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6.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增加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2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及公积金缴纳基数增加。

21、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部分支出列入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

22、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债券申报经费项

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989.7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798.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91.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9,579.07 万元，本年支出 9,579.0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5.9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道路维护费、道路提升改造、新建工程等工程款、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改造等项目上级专项资

金。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93.1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污水处理厂运行费、农村公厕建设奖补、户户通等项目上级专项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12万元，支出决算为1.12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12 万元，主要用于省有关部门燃气专项整治及消防审验现场会，其他市县住建部门到我单位学习交流等业务，共计接待 8 批次、137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96 万元，下降 6.3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1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7.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77.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1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61.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29个，涉及预算资金16,911.38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435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29个项目中，1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

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度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农村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项目、汭河支流排污整治及管网改造工程、污水管网维护费用等 29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农村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1 万元，执行数为 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改厕智能化管护平台，让各改厕户享受便捷的粪污抽吸服务，有效提升群众满意度。

2. 汭河支流排污整治及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造临西九路污水管网，收集姜岭小区污水引入商谷片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并建设 3 处污水治理示范点。

3. 污水管网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53 万元，执行数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质保金、管材费用尾款、设计费尾款尚未拨付。

4.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检测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13 分。全年预算数

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兰山区小型污水处理设备进出水水质进行检测，全面监控设备运行状态，真实反映设备处理实效。

5. 中心城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市级任务要求，建成小区供热设施改造已完成，实现直供到户，满足供热要求。

6. 道路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2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19 万元，执行数为 91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较为有效地优化了市民出行环境，提升了城市形象，确保了城区道路路面平整、无明显坑洼。

7. 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巡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了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力度，提升了建筑施工质量、建筑施工规范化水平，有效地降低扬尘。

8. 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6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国自然灾害综

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工作。

9. 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完成综合治理后，对龙头沟 a 段黑臭水体开展日常养护管理、维持治理效果，目前该段黑臭水体水质长期向好，实现长治久清。

10. 户户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6.6 万元，执行数为 22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户户通项目，不仅方便了群众出行，还有效改善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加强了农村与外界的联系。

11. 农村清洁取暖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5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7 万元，执行数为 11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加快推动清洁取暖建设，让更多农村群众享受到温暖、舒适、清洁的供暖服务，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有效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12. 项目审计验收、勘察设计等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8.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清洁取暖建设竣工验收，危房改造鉴定、验收，费用使用合理、规范，资金拨付及时。

13. 农村公厕建设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6 万元，执行数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建设农村公厕，不仅满足了农户公共场所用厕需求，还有效助力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14.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65.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小区既有建筑加装电梯改善了小区居民出行条件，增加了小区居民的幸福指数。

15.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5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65 万元，执行数为 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深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满足了居民公共安全需要和基本生活需求，改善了生活便利性需要，丰富了小区及周边区域配套服务，提升了老旧小区人居环境品质，增强了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16.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4 万元，执行数为 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截至年底实际改造 39 户，并完成竣工验收，超额完工年度任务目标。

17. 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接管列入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内且竣工验收合格的小区进行现场量化考核，通过给予补助的方式激发物业服务企业主观能动性，做好“改造一个、确保管好一个”，巩固老旧小区改造成果。

18. 棚户区改造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99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棚户区改造后，改善了居住环境，利用良好的第三产业的区位优势，给该区域内的居民提供就业岗位，提高了居民收入。

19. 城镇燃气信息化智能监管平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商业用户安装现场智能燃气报警器并联网上线，对全区燃气中低压管线工况实时在线监测，对全区居民燃气使用巡检实时在线监管，达到提高燃气安全的效果。

20. 信息化平台维护及升级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

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23 分。全年预算数为 56 万元，执行数为 1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了建筑行业管理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运行监管水平，确保了监管工作全面、及时。

21. 法律顾问咨询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规范了执法行为、强化了行业管理，有效促进案件高质量解决。

22. 初级、中级专业职务评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法合规地完成了兰山区建设工程系列中级、初级职称评审工作。

23. 水电暖及物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3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5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地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24. 燃气安全检查、建筑工匠培训劳务费等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4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建筑工匠培训，提高农村建筑工匠技能水平，保障农村建房质量、

安全。对兰山区液化气站和管道企业进行安全风险摸查和重大危险源排查、复查。

25. 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检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2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检查确保了工程质量，有效降低了安全事故风险。

26.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59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35 万元，执行数为 3,12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对生活污水及时有效处理，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对辖区内的污水，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等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污泥运送到中节能进行无害化处理。

27.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42 分。全年预算数为 4,855 万元，执行数为 3,81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乡镇分散排污特点，安装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有效处理辖区内生活污水，改善河流水质及水生态环境。

28. 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

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实现供电企业直供服务到户，保障老旧小区居民安全可靠用电，对纳入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老旧小区实施供配电设施改造，保障居民供电需求和供电安全，改善供电环境。

29. 物业专班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序规范全区物业市场秩序，全面提升物业服务水平，按照“上下联动、一体推进，专班统筹、分线突破，精准施策、注重实效”原则，全面系统解决物业领域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着力构建“党建引领、行业主管、基层主抓、部门联动”的工作格局，全力推进物业领域热线投诉提质降量。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5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

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农村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项目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	沂河支流排污整治及管网改造工程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0	优
3	污水管网维护费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96	良
4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检测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13	优
5	中心城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改造补助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	良
6	道路维护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7.22	良
7	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巡查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8	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5.6	良
9	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0	户户通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1	农村清洁取暖补助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54	优
12	项目审计验收、勘察设计等费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8.44	良

13	农村公厕建设奖补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4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5.5	中
15	老旧小区改造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54	良
16	农村危房改造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7	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补助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	良
18	棚户区改造资金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	良
19	城镇燃气信息化智能监管平台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0	信息化平台维护及升级费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5.23	良
21	法律顾问咨询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2	初级、中级专业职务评审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4	优
23	水电暖及物业补助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23	优
24	燃气安全检查、建筑工匠培训劳务费等费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46	优
25	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检查工作经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	良
26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3.59	优
27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42	优
28	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改造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	良

29	物业专班工作经费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	31	31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1	31	3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快推动厕所革命建设, 方便群众报抽报修, 对群众抽粪进行补贴, 提升群众满意度, 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通过改厕智能化管护平台, 让各改厕户享受便捷的粪污抽吸服务, 有效提升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后续管护	≤31万	31万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抽粪户数	≥30305户	30305户	10	10	
		质量指标	抽粪服务到位, 满足群众吸粪要求	满足	满足	10	10	
		时效指标	组织群众抽粪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农户粪液抽取经济负担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户生活质量户数	≥30305户	30305户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优化乡村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沂河支流排污整治及管网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	55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改善沂河支流水质，对临西九路污水管网进行改造，将姜岭小区污水引入商谷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兰山区污水治理示范点建设3处。		改造临西九路污水管网，收集姜岭小区污水引入商谷片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并建设3处污水治理示范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污水管网费用	55万元	55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建设污水管网	400米	400米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通过	通过	10	10		
			时效指标	2021年11月前完成招标	有效	有效	10	10	
				2022年6月前建成	有效	有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示范点建设	3处	3处	10	10		
			有效优化居民居住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将污水引入商谷片区污水处理厂，改善沂河支流水质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污水管网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3	16.53	0.8	10	4.84%	0.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53	16.53	0.8	-	4.8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质保金及相关设计、勘察费用尾款的拨付。			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质保金、管材费用尾款、设计费尾款尚未拨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管网维护费用	≤16.53万元	0.8万元	10	0.48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质保金、管材费用尾款、设计费尾款尚未拨付。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管网设计图纸	2份	2份	10	10	
			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通过	通过	10	10	
		质量指标	图纸、勘察报告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勘察报告数量	2份	2份	10	10	
			减少黑臭水体，改善柳青河周边区域人居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柳青河水质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80.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检测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7.04	10	97.04%	9.7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7.0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兰山区小型污水处理设备进出水水质进行检测, 及时反馈污水处理效果。			对兰山区小型污水处理设备进出水水质进行检测, 全面监控设备运行状态, 真实反映设备处理实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污水处理全年检测费用	100万元	97.04万元	10	9.7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检测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数	≥270台	258台	6	5.73	由于白沙埠镇设备已划转至沂河新区
			检测覆盖率	≥95%	100%	6	6	
			对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检测次数	4轮	4轮	6	6	
		质量指标	检测报告规范性	合格	合格	6	6	
			检测报告应用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取水样后出具检测报告时限	≤15天	15天	5	5	
	检测频次		按季度	按季度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出具检测报告数	4份	4份	10	10	
全面监控小型污水处理设备运行状态, 真实反映小型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实效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污水处理能力, 保护环境, 改善河流水质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1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改造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成小区供热设施改造，实现供暖直供到户，提升供暖质量。			按照市级任务要求，建成小区供热设施改造已完成，实现直供到户，满足供热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兰山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改造移交费用	500万元	0万元	10	0	由于财政资金困难，供热设施改造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改造移交小区数量	≥400个	552个	20	20	
		质量指标	供热实施改造后满足供热要求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供热费用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供暖改造惠及户数	≥6.7万户	6.7万户	10	10	
			实现供暖直供到户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集中供暖，节约能耗，减少污染排放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道路维护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727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9	2519	910.26	10	36.14%	3.6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19	2519	910.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优化市民出行环境, 提升城市形象, 通过开展城区道路维护项目, 确保城区道路路面平整、无明显坑洼。			本项目较为有效地优化了市民出行环境, 提升了城市形象, 确保了城区道路路面平整、无明显坑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道路桥梁养护维修总费用	≤2519万元	910.26万元	10	3.61	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沥青路面养护面积	≥15万平方米	15.6万平方米	8	8	
			人行道板养护面积	≥3万平方米	3.4万平方米	8	8	
			路沿石养护长度	≥3千米	3.3千米	8	8	
		质量指标	养护道路符合规范标准	符合	符合	8	8	
	时效指标	城区道路桥梁病害养护及时修复率	≥90%	97%	8	8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市民出行时间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破损道路及时维修、完工率	≥90%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控制施工扬尘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道路桥梁养护维修效益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87.2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巡查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1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9.98	10	99.9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49.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兰山区建筑工地进行质量专项检查、施工安全检查，加强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力度，提升建筑施工质量、建筑施工规范化水平，有效降低扬尘，改善环境。			加强了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力度，提升了建筑施工质量、建筑施工规范化水平，有效地降低扬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工作经费成本控制	≤50万元	49.9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数量	≥130个	153	8	8	
			建筑工地质量专项检查数量	≥130个	153	8	8	
		质量指标	检查工作符合规范	符合	符合	8	8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建筑工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专项检查	及时	及时	8	8	
	及时开展建筑工地质量专项检查		及时	及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施工安全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扬尘污染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6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40	10	28%	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房屋建筑调查，完成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工作。			完成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费用	500万元	140万元	10	2.8	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调查房屋栋数	730960栋	730960栋	10	10	
			完成调查的房屋总面积数	18609.23万平方米	18609.23万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顺利通过省级验收	通过	通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调查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市政道路、市政桥梁安全质量管理	有效	有效	15	15	
			普查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85.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着“科学整治、长效保持”的原则，在完成对该段黑臭水体的综合治理后，做好日常养护管理、维持治理效果，实现龙头沟a段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河道生态景观。			在完成综合治理后，对龙头沟a段黑臭水体开展日常养护管理、维持治理效果，目前该段黑臭水体水质长期向好，实现长治久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整治项目运行设施的维护费用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水体养护长度	≥2公里	2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维护后的设施正常运行使用，维持治理效果	有效	有效	20	20	
		时效指标	维持黑臭水体整治的项目设施及时修复率	≥85%	88%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推进水体整治后对水系两岸经济发展	有效	有效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居民居住环境	有效	有效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消除龙头沟a段水体黑臭现象，保持治理效果，实现该段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河道生态景观	有效	有效	8	8	
	年收集污水量		≥7万吨	7万吨	8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户户通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6	226.6	22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6.6	226.6	226.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方便群众出行，有效改善广大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提升广大农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通过实施户户通项目，不仅方便了群众出行，还有效改善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加强了农村与外界的联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硬化一平方米村内道路奖补一袋水泥” (约15元)	15元/m²	15元/m²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村内道路硬化面积	≥304万m²	304万m²	5	5	
			改造涉及村庄个数	45个	45个	5	5	
			户户通工作涉及乡镇个数	8个	8个	5	5	
		质量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符合《兰山区村居道路硬化工程施工技术要求》标准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水泥混凝土强度	25Mpa	25Mpa	5	5	
	时效指标	户户通工程完成时限	2023年10月底前完成	2023年10月底完成	5	5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进一步减轻群众修路负担	有效	有效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了乡村文明建设，提高农户生活质量。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年度指标值 (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全年实际值 (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清洁取暖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各镇（经济开发区）		联系电话		0539-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	147	114.26	10	77.73%	7.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	147	114.2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快推动清洁取暖建设，让更多农村群众享受到温暖、舒适、清洁的供暖服务，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有效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2022年完成农村清洁取暖建设7000户区级补助资金拨付。			通过加快推动清洁取暖建设，让更多农村群众享受到温暖、舒适、清洁的供暖服务，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有效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户均补助	210	163.22	10	7.77	所采购清洁取暖设备成本降低，所需区财政配套费用降低。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清洁取暖任务	≥7000户	7000户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达标，验收合格率达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导镇（经开区）及时完成农村清洁取暖配套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农户安装清洁取暖设备费用负担户数	≥7000户	7000户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增强群众的幸福感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生态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80%	82%	10	10		
总分		95.5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审计验收、勘察设计等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539-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2.1	10	67.22%	6.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2.1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认真落实省市工作任务，切实保障农村群众住房安全，温暖过冬，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总体目标，推进农村社会经济发展，保障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发挥效益。 2、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农村危房改造、清洁取暖项目项目竣工验收费用支出有理由有据、有据可查、支出明细清晰。			完成清洁取暖建设竣工验收，危房改造鉴定、验收，费用使用合理、规范，资金拨付及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审计验收、勘察设计等费用	18万元	12.1万元	10	6.72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鉴定、验收数量	≥18户	39户	10	10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改造竣工验收数	≥3000户	3000户	10	10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户数	≥136户	0	5	0	上级调整任务，兰山区无抗震改造任务
		质量指标	报告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鉴定、验收效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下一步业务工作、资金拨付提供准确依据，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88.4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公厕建设奖补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	196	1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	196	1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动厕所革命建设，持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满足公共场所用厕需求，提升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通过建设农村公厕，不仅满足了农户公共场所用厕需求，还有效助力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奖补成本	≤196万元	19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完成公厕	120座	120座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用厕需求公厕个数	120座	120座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优化乡村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3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0	10	0%	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改善小区居民出行条件、增加小区居民的幸福指数, 通过小区既有建筑加装电梯, 不断提升老旧小区人居环境品质, 增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通过小区既有建筑加装电梯改善了小区居民出行条件, 增加了小区居民的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费用标准	≤400万元	0	10	0	未达到拨付条件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加装电梯部数	≥40部	4	5	0.5	因大部分小区业主处于观望状态和部分业主不支持, 下一步加大宣传力度
			加装电梯居民户数	≥200户	40	5	1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施工质量监督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装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口	≥400人	160人	10	4	因大部分小区业主处于观望状态和部分业主不支持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65.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因大部分小区业主处于观望状态和部分业主不支持, 2024年对加装电梯安装政策加大宣传, 不断完善举措、履行职责、强化责任, 积极有序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落实。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3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5	1465	39	10	3%	0.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5	1465	3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完成情况				
通过对内部道路、绿化、管道等附属设施年改造维修，改善居民群众迫切生活环境、提升老旧小区人居环境品质，增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通过深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满足了居民公共安全需要和基本生活需求，改善了生活便利性需要，丰富了小区及周边区域配套服务，提升了老旧小区人居环境品质，增强了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控制	≤1465万元	39万元	10	0.27	区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涉及改造居民户数	≥1.55万户	1.55万户	10	10	
			涉及改造建筑面积	≥166.41万m²	166.41万m²	10	10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施工质量监督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及时	及时	5	5		
		及时拨付工程项目资金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户数	≥1.55万户	1.55万户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5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各镇（经济开发区）		联系电话		0539-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	94	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	94	94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开展“回头看”、动态摸排巡察，及时将符合条件、有改造意愿的农户纳入改造计划，统筹使用改造资金，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严格按照危房改造流程，分类实施改造，做到应纳尽纳、应改尽改、应保尽保，确保让所有贫困群众都能住上安全房。			截至年底实际改造39户，并完成竣工验收，超额完工年度任务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C级补助标准	1.2万	1.2万	5	5	
			D级补助标准	6万	6万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危房改造户数	≥18户	39户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建设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最低建设要求》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工作完成时限	2023年10月底前完成	2023年10月底全部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低收入群体经济负担户数	≥18户	39户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低收入群体居住条件，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了乡村文明建设，提高农户生活质量。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察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3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先试先行的原则，通过对考核达到管理办法标准的物业服务企业进行补贴，有效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增加小区居民的幸福指数。			对接列入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内且竣工验收合格的小区进行现场量化考核，通过给予补助的方式激发物业服务企业主观能动性，做好“改造一个、确保管好一个”，巩固老旧小区改造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既有物业补贴标准	≤200万元	0	10	0	区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物业补贴建筑面积	≥166万平方米	166万平方米	10	10	
			物业补贴居民	≥1.6万户	1.6万户	10	10	
		质量指标	居住环境质量改善情况	有效	有效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户数	≥1.6万户	1.6万户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3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9	499	0	10	0%	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99	499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改造后, 棚户区将成为功能齐全的综合区域, 将会给安置在该区域内的居民提供就业岗位, 改善居住环境, 同时为居民从事第三产业提供良好的区位优势, 居民收入将得到提高。			通过棚户区改造后, 改善了居住环境, 利用良好的第三产业的区位优势, 给该区域内的居民提供就业岗位, 提高了居民收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控制	≤499万元	0	10	0	区财政资金紧张, 未进行拨付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片区数量	3个	3	8	8	
			棚户区改造户数	≥1889户	1889户	8	8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施工质量监督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工期内建设, 及时拨付专项补助资金	及时	及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面积覆盖人数	≥4750人	4750人	10	10	
			腾退出的土地用于绿地建设, 有效增加绿化覆盖率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居住环境、居民的生活习惯、文明程度、生活质量得到提高。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镇燃气信息化智能监管平台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全区3885户工商业用户安装现场智能燃气报警器并联网上线，对全区2890多公里燃气中低压管线工况实时在线监测，对全区53万多户居民燃气使用巡检的实时在线监管，以达到提高燃气安全的效果。			工商业用户安装现场智能燃气报警器并联网上线，对全区燃气中低压管线工况实时在线监测，对全区居民燃气使用巡检实时在线监管，达到提高燃气安全的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城镇燃气信息化智能监管平台费用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工商业用户现场智能燃气报警器的安装联网	≥3885户	3885户	8	8	
			燃气中低压管线工况实时在线监测	≥2890公里	2890公里	8	8	
			居民燃气使用巡检的实时在线监管	≥53万户	53万户	8	8	
	质量指标	符合《山东省城镇燃气管理条例》要求	符合	符合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燃气信息化平台使用率	≥90%	90%	10	10	
			城镇燃气使用及维护管理规范化程度	显著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VOC排入，环境质量	显著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年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平台维护及升级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31890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	56	15.08	10	26.93%	2.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	56	15.0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对全区建筑工地、加气站、液化气站、管道燃气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实时监控，提高全区建筑行业管理监管水平，确保监管工作全面、及时。 2、支付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运行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加强对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运行的监管。			提高了建筑行业管理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运行监管水平，确保了监管工作全面、及时。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化平台维护及升级费用	56万元/年	15.08	10	2.69	信息化平台升级未开展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监控建筑工地数量	≥130个	153个	6	6	
			监控加气站、液化气站、管道燃气公司数量	≥15家	15家	5	5	
			监控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数数量	≥270台	262台	5	4.85	白沙埠镇设备已划转至沂河新区。
			监控污水处理厂数量	≥6座	6座	6	6	
	质量指标	监控疑点问题上报率	100%	100%	6	6		
		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完成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实时监控兰山区建筑工地施工安全、大气扬尘治理、加气站、液化气站、管道燃气公司、污水处理厂等	全天	全天	6	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兰山区建筑行业监管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问题落实反馈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单位和相关使用人员使用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85.2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咨询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31876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强化行业管理、推行政务公开。			规范了执法行为、强化了行业管理，有效促进案件高质量解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成本情况	≤6万元	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案件审结数量	≥12件	16件	14	14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应诉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3	13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依法行政，推行政务公开，有效促进案件高质量解决，满足群众诉求。	满意	满意	15	15	
			健全本单位有关法律制度	≥1条	1条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初级、中级专业职务评审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31351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2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审阅材料、专家评议、评委会讨论、无记名投票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完成兰山区建设工程系列中级、初级职称评审工作，有效评定建设工程系列中级、初级职称人员。			合法合规地完成了兰山区建设工程系列中级、初级职称评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初级、中级专业职务评审费	≤12万	12万	10	10	
			数量指标	各镇街道、区直部门等事业单位数量	≥5家	17家	6	6
	区直(单位)企业数量	≥200家		400家	6	6		
	成立评审领导小组	≥1个		1个	6	6		
	评审专家人数	≥11人		11人	5	5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审阅材料、专家组评议	合规合法	合规合法	5	5	
			评委会讨论、无记名投票表决	合规合法	合规合法	5	5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开展、完成评审工作	及时	及时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称评审专业性	有效	有效	15	15	
评审人数			≥1200人	1151	15	14.4	参加人数减少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评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9.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电暖及物业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31890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52.88	10	96.15%	9.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	55	52.8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水、电、暖、物业管理服务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地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水电暖物业费	55万元	52.88万元	10	9.61	水电费用有结余，下一步合理编制预算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水电费缴纳	12次	12次	5	5	
			供暖面积	3745平方米	3745平方米	5	5	
			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用次数	4次	4次	5	5	
		质量指标	水电供应率	100%	100%	5	5	
			供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水费、电费	每月20日前	每月20日前	5	5	
	及时支付取暖费		每年11月前	每年11月前	5	5		
	及时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		按季度	按季度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政府职能	有效	有效	15	15		
		保障供应率	≥90%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9.2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安全检查、建筑工匠培训劳务费等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95	10	99.75%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9.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建筑工匠培训工作，提高农村建筑工匠技能水平，保障农村建房质量、安全。2、对兰山区12家液化气站和3家管道企业进行1次安全风险摸查和重大危险源排查、1次复查。		开展建筑工匠培训工作，提高农村建筑工匠技能水平，保障农村建房质量、安全。对兰山区液化气站和管道企业进行安全风险摸查和重大危险源排查、复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燃气安全检查、建筑工匠培训费用	≤20万元	19.95万元	10	9.98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兰山区加气站数量	≥4家	4家	5	5	
			兰山区液化气站站点数量	≥8家	8家	5	5	
			兰山区管道企业数量	≥3家	3家	5	5	
			开展建筑工匠培训镇街数量	≥11个	6个	5	2.73	兰山、银雀山、金雀山、柳青街道、经济开发区不参加2023年度建筑工匠培训。下一步，将结合各镇街工作实际，合理编制培训计划。
			开展建筑工匠培训次数	≥22次	12次	5	2.73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检查	及时	及时	5	5	
	及时组织培训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建筑工匠技能，提高农房安全质量	有效	有效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加气、用气安全	100%	100%	8	8	
			提升农村建筑工匠技能，提高农房安全质量	有效	有效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有效	有效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95.4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检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31890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25	29.2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25	29.25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建筑施工工地进行安全检查，确保工程质量，降低安全事故风险。			通过检查确保了工程质量，有效降低了安全事故风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检查费用	≤29.25万	0	10	0	通过非税收入开展工作，2023年未收取非税收入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检查项目数量	≥100个	15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检查工作符合规范	规范	规范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安全检查	及时	及时	10	10	
	开展建筑工地安全生产检查频次		全过程约5-6次	5次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施工安全率	100%	100%	15	15	
			建筑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35	4435	3124.17	10	70.44%	7.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35	4435	3124.17	-	70.4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对生活污水及时有效处理，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对辖区内的污水，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处理污水900万吨、柳青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1200万吨的目标，并对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作无害化处理，达到年处理污泥4850吨的目标。		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对生活污水及时有效处理，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对辖区内的污水，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等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污泥运送到中节能进行无害化处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		1.02元/吨	1.017元/吨	1	1	
			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		1.16元/吨	1.16元/吨	1	1	
			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		1.16元/吨	1.16元/吨	2	2	
			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		1.08元/吨	1.08元/吨	2	2	
			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费		990万元	0万元	2	0	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采用由企业建设投资，政府增加污水厂污水处理费的方案。
			污泥处置费		276元/吨	276元/吨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3300万吨	2501万吨	6	4.55	由于市级管理的北城北控污水处理厂和区级管理的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共用部分污水管网，北城北控污水处理厂分担管网内大部分污水，导致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量有所下降，污水处理量降低。目前已整改，污水量恢复正常。
			污泥进无害化处理量		1101吨	3767吨	5	5	
		质量指标	污泥焚烧产生的废渣达到国家焚烧发电污染物排放标准		≤2%	2%	7	7	
			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排放标准		达到	达到	8	8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污水		及时	及时	7	7	
			污泥及时处置率		≤15天	15天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无害化处置污泥		≤15天	15天	3	3	
			水质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无污染		有效	有效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削减COD量		≥4104吨	5733吨	4	4		
		削减BOD量		≥1661吨	2434吨	4	4		
		削减SS量		≥1646吨	4086吨	4	4		
		削减氨氮量		≥503吨	833吨	4	4		
		削减总磷量		≥157吨	79吨	4	4		
削减总氮量		≥571吨	984吨	4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3.5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服务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0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55	4855	3815.15	10	78.58%	7.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55	4855	3815.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兰山区污水处理问题，快速有效改善辖区水质及水生态环境，改善兰山区河流水质及水生态环境。			根据乡镇分散排污特点，安装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有效处理辖区内生活污水，改善河流水质及水生态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污水处理服务总费用		4855万元	3815.15万元	10	7.86	财政资金紧张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安装小型污水处理设备数	≥270台	262台	6	5.82
	安装小型污水处理排污点	≥155个			152个	6	5.88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达标率		≥85%	97%	7	7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出水达标率		≥90%	98%	7	7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完好率		≥97%	97%	7	7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连续性	全天	全天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收集处理乡镇分散排污点污水	有效	有效	4	4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提高	提高	3	3		
			消除黑臭水体、处理污水，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	有效	3	3		
		生态效益指标	COD削减	≥5000吨/年	5354.55吨/年	4	4		
			氨氮削减	≥500吨/年	535.46吨/年	4	4		
			BOD削减	≥2000吨/年	2677.28吨/年	4	4		
			水环境治理改善度	改善	改善	4	4		
河道污水直排量	减少	减少	4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5.4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供电设施改造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3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居民供电需求和供电安全，改善供电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维护辖区稳定、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为实现供电企业直供服务到户，保障老旧小区居民安全可靠用电，对纳入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老旧小区实施供电设施改造，保障居民供电需求和供电安全，改善供电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控制	≤300万元	0	10	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涉及改造建筑面积	≥38.92万m ²	38.92万m ²	5	5	
			涉及改造居民户数	≥3827户	3827户	5	5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施工质量监督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及时	及时	10	10		
		及时拨付工程项目资金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0.76万人	0.76万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专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06962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物业领域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依法依规查处侵害群众利益、扰乱物业管理秩序等违法违规行，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显著提升，物业管理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有序规范全区物业管理秩序，全面提升物业服务水平，按照“上下联动、一体推进，专班统筹、分线突破，精准施策、注重实效”原则，全面系统解决物业领域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党建引领、行业主管、基层主抓、部门联动”的工作格局，全力推进物业领域热线投诉提质降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16万	16万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提升一批物业服务企业	≥5家	28家	8	8	
			整合一批物业服务企业	≥5家	8家	8	8	
			清退一批物业服务企业	≥10家	26家	8	8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专班正常运转	有效	有效	8	8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物业专项整治工作	有效	有效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物业工作专班职能	有效	有效	15	15	
			打击一批物业服务企业	≥5家	7家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整治小区居民的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绩效评价报告

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实施单位：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4435 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435 万元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2023 年度实际支出	312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70.44%）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对生活污水及时有效处理，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对辖区内的污水，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清河污水处理厂、柳清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对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作无害化处理。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3 年污水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排放标准，污泥无害化处理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三、实施成效			
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对辖区内的污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清河污水处理厂、柳清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对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作无害化处理，有效保护兰山区河流水质及生态环境，避免了有害物质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个别指标值设置适用性不强。个别指标设置与实际业绩存在不匹配情况，年度指标值设置过高或过低，一定程度上影响绩效评价效果。			
2.产出数量指标有所下降。一是由于市级新建污水处理厂分担区级污水处理压力，2023 年区级污水处理厂收集污水处理量有所下降；二是由于财政紧张，污泥处置费支付不及时，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控制成本，污泥处置能力下降，污泥处置量减少。			
（二）有关建议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指标适用性			
2.积极申请财政资金，确保污水处理行业平稳运行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10	9	90
过程	20	20	100
产出	40	36	90
效益	30	30	100
合计	100	95	95
绩效评价得分：95 评价结果等级：优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环境保护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污水处理是保护城乡环境的重要措施。建设部、国家环保总局、科技部在《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中指出：“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应采用成熟可靠的技术。城市污水设施的出水应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控制的要求”。因此，规范和完善城市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机制，设立污水处理费专项资金，对于防治城市水环境污染、改善水环境质量状况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项目，对辖区内的生活污水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并对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义堂污水处理厂、南涑河污水处理厂5座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作无害化处理，对保护兰山区生态环境起到重要作用。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预算资金4435万元，到位资金3124.17万元，资金到位率为70.44%；实际支出3124.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对生活污水及时有效处理，通过实施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对辖区内的污水，用管道收集到大学城污水处理厂、柳青河污水处理厂、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对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作无害化处理。

2.年度绩效目标

2023年污水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排放标准，污泥无害化处理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范围是2023年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4435万元，涉及兰山区财政承担费用的3家污水处理厂、1家污泥处置企业（由市级直管）。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了解掌握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是否及时足额拨付到企业、项目实施是否对污水厂服务范围内污水进行有效处理、是否对产生污泥及时运送处置，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二）评价依据

1.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2. 《中共兰山区委 兰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兰发〔2020〕11号）；

3.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兰山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临兰政办字〔2020〕14号）；

4. 《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项目支出自评和整体自评工作的通知》（临兰财绩〔2024〕2号）；

5、项目申报书、任务书和实施方案；

6、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和预算批复文件；

7.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特点，设计个性化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四）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以最小成本获得最大收益为目标，加强成本核算，将全部成本和预期效益进行对比，评估项目投入价值。

案卷分析法：收集与项目相关材料，将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与项目执行情况对比、项目资金收支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等。

比较分析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污水处理厂运行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

公众评判法：根据评价污水处理厂用户单位相关人员调查问卷，搜集各方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和看法，确定项目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3年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100分 \geq 优 \geq 85分，85分 $>$ 良 \geq 70分，70分 $>$ 中 \geq 60分，60分 $>$ 差）。

（二）绩效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总分10分，得分9分，得分率90%。根据《关于编制2023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兰山区住建局将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纳入2023年区级部门预算，且该项目为连续项目，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与项目单位职责相关性高，但存在个别指标值设置适用性不强的问题。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总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截止2023年

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到位3124.17万元，资金到位率为70.44%，兰山区住建局实际已拨付资金3124.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使用均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该项目资金管理依照兰山区住建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对资金使用提供了制度保障。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总分40分，得分36分，得分率90%。根据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出水水质应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排放标准，2023年度该项目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均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2023年度污水处理厂运营正常，服务状况良好，全年进水量在负荷范围内，污水得到了及时有效处理。污泥无害化处理达到国家规定标准，污水处理厂转运后的污泥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但仍存在部分问题，具体为：一是由于市级新建污水处理厂分担区级污水处理压力，2023年区级污水处理厂收集污水处理量有所下降；二是由于财政紧张，污泥处置费支付不及时，中节能控制成本，污泥处置能力下降，污泥处置量减少。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30分，得分30分，得分率100%。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项目的实施，处理了临沂大学周边区域、柳青街道长春路以北及长春路以南部分区域、枣园镇、半程镇部分区域的生活污水，有助于改变污水乱排现象，有效改善了水环境质量，削减COD、BOD、总磷、总氮、氨氮、悬浮物等污染物的排放量，

改善河流水系水质，维持生态平衡，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显著。

（三）取得的成效

1.企业资金回笼，保障项目平稳运行。受疫情影响，各企业资金短缺，污水处理运维企业垫付电费、药剂费，项目正常运转面临困难。污水处理费及时拨付确保了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营。

2.把好资金拨付关，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每月污水处理量确认表经污水处理厂及兰山区住建局双方审核，在线设备对进出水质进行日常监测；每月资金支付申请由污水处理厂申报，经兰山区住建局审核同意后拨付；拨付资金全部通过转账结算，开具正规发票，对资金使用提供了严格保障。

3.闭环处理，避免环境污染。为保证污水处理环节能妥善处置污水处理后产生的污泥，按照市城管局与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签署的污泥无害化处理协议，将污水处理后的污泥直接运往该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避免了有害物质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四）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个别指标值设置适用性不强。个别指标设置与实际业绩存在不匹配情况，年度指标值设置过高或过低，一定程度上影响绩效评价效果。

2.产出数量指标有所下降。一是由于市级新建污水处理厂分担区级污水处理压力，2023年区级污水处理厂收集污水处理量有

所下降；二是由于财政紧张，污泥处置费支付不及时，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控制成本，污泥处置能力下降，污泥处置量减少。

四、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指标适用性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把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作为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在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前，应做好前期调研工作，对项目的定位、资金性质、项目内容等进行梳理，确定项目所要实现的总体目标，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合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针对年度数据差异较大的指标应及时修正数据，按照项目年度计划与实际情况相结合的标准，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二）积极申请财政资金，确保污水处理行业平稳运行

污水处理项目作为社会公益项目，具有连续性，对于防治城市水环境污染、改善水环境质量状况十分重要。一是确保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企业在负荷范围内，及时有效处理污水、污泥；二是确保相关费用拨付及时，保障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企业的正常运营。

临沂市兰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6月26日